

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充确认 2015 年关联交易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关联交易概述

(一) 关联交易概述

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。

2015 年 12 月 28 日，公司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宝安支行申请了 6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，贷款期限 12 个月（自 2015 年 12 月 29 日至 2016 年 12 月 28 日），贷款利率 9%。公司股东杨振英、康立、张伟及杨振英的配偶胡月乔为该笔贷款提供了保证担保，贷款的实际使用人和还款人为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。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二) 关联方关系概述

杨振英先生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36% 股份；胡月乔女士系杨振英的配偶；康立先生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，持有公司 21.6% 股份；张伟先生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持有公司 14.4% 股份。

(三) 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16年3月10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，审议了《关于补充确认2015年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关联董事杨振英、康立、张伟回避表决，因有表决权的董事人数低于3人，本议案将直接提交公司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

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。

二、关联方介绍

(一)关联方基本情况

关联方姓名/名称	住所	企业类型	法定代表人
杨振英	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XXXXXXXX	-	-
胡月乔	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留仙一路XXXXXXXX	-	-
康立	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70区XXXXXXXX	-	-
张伟	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宝民一路XXXXXXXX	-	-

(二)关联关系

杨振英先生系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，持有公司36%股份；胡月乔女士系杨振英的配偶；康立先生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、财务总监、董事会秘书，持有公司21.6%股份；张伟先生系公司董事、副总经理，持有公司14.4%股份。

三、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

为满足公司经营需要，公司向深圳农村商业银行宝安支行申请贷款60万元，杨振英、胡月乔、康立、张伟为该笔贷款提供无偿保证担保。

四、定价依据及公允性

(一)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

前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关联方无偿向公司提供担保，属于关联方支持公司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对公司持续性
及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(二)利益转移方向

前述关联交易事项不存在有失公允或转移利润等损害公司及股
东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

(一)必要性和真实意图

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无偿担保，目的是为
补充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。

(二)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

前述关联交易事项为关联方无偿向公司提供担保，属于关联方
支持公司的发展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对公司持续
性及生产经营无不利影响。

六、备查文件目录

1. 《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
议》
2. 《借款合同》

特此公告。

公告编号：2016-003

深圳市美信检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6年3月10日